## 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公司填补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收益措施承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非公开发行股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净资产规模将大幅增加,总股本亦相应增加,虽然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合理有效地使用募集资金,预计本次募投项目达产后将大幅提升营业收入和净利润,但仍然需要一定的过程和时间。因此,短期内公司的每股收益、净资产收益率可能出现下降,公司存在即期收益被摊薄的风险。对此,公司已提出了填补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收益的措施。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以及《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的有关规定,为了保证相关措施能得到切实履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做出了承诺。

-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 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 2、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 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 4、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 相挂钩。
  - 5、公司未来若实行股权激励计划,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将与公司填补

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二)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华融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黄俞先生 承诺:

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切实履行对公司填补回报的相关措施。

特此公告。

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七月十三日